

主板公司首份半年报亮相

青岛双星上半年净利增长146%

□本报记者 王锦

青岛双星(000599)7月17日晚披露2014年半年报,公司上半年在营业收入下降16%的情况下,净利润实现了146%的增长。这是两市主板公司首份2014年半年报。

当晚,中小板公司南方轴承(002553)也公布半年报,上半年净利润同比增长52%,公司还预计今年前三季度净利润同比增长40%-60%。

青岛双星上半年净利大增

根据半年报,青岛双星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2.09亿元,同比减少16.06%;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69.37万元,同比增长146.9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530.04万元,同比增长541.14%;基本每股收益0.05元。

青岛双星解释,报告期内公司在积极创新业务模式的同时,加速产品结构调整,开发创造符合用户价值的劲倍力、骏固、铁布衫等新产品,较好地改善了盈利能力;对内继续推行以订单为中心的运营模式,实现了运营效率的大幅改善。

半年报显示,2014年上半年公司综合毛利率达到11.74%,与去年同期及去年全年相比有大幅度的改善。其中,公司主业轮胎制造业尽管收入出现下滑,但由于成

本下降,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了2.37个百分点。

南方轴承前三季度预增

南方轴承半年报显示,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亿元,同比增长14.4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4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4.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46.37万元,同比增长52.42%;基本每股收益0.1981元。

公司表示,我国装备制造行业仍将保持平稳增长,增长基础和动力进一步趋稳趋强。公司从产能、生产要素成本、企业创新能力等方面继续挖掘内部增长潜力,优化产品结构,并通过产业链的延

伸,多途径促使调结构向着稳增长的方向发展。

南方轴承主营业务收入按品种分为滚针轴承、超越离合器和单身滑轮总成,三种产品毛利率均比上年同期有所提升,公司综合毛利率达到32.76%,比上年同期增长2.92个百分点。

在主营增长的同时,理财收益也成为上半年南方轴承业绩的一个贡献因素,公司“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达到766万元。

南方轴承预计,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56.89万元至5435.81万元,同比增长40%-60%。上年同期公司净利润为3397万元。

违法成本低 财务造假屡“罚”不止

严惩机制亟待完善

□本报记者 万晶

近日接连曝出四起上市公司利润造假丑闻。先是南纺股份连续五年财务造假,累计虚增利润3.44亿元;接着莲花味精被查出两年虚增利润4.944亿元,康芝药业确认两年虚增利润共计626余万元;然后是新中基通过设立隐形空壳公司,利用非关联的中转过账公司新疆豪客,虚增或虚减利润。

有专家指出,只有提高违法成本才能遏制财务造假行为,建议修订《证券法》以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相关部门应支持投资者依法进行民事诉讼索赔,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除了上市公司,为财报背书的审计机构也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公司曝财务造假

新中基7月7日收到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揭开了新中基财务造假的秘密。新中基通过自己设立的隐形空壳公司天津晟中,利用非关联的中转过账公司新疆豪客,连续多年虚构购销业务,虚增业务收入与成本,虚增或者虚减利润,不仅隐瞒关联关系、关联交易,更直接导致公司2006年至2011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存在虚假记载及重大遗漏。

新中基2006年虚增利润9085.55万元,虚增利润占经核查更正后净利润的138.57%,导致当年利润由亏损变盈利;2007年虚增利润1933.81万元,虚增利润占经核查更正后净利润的34.50%;2008年至2011年,通过虚增成本的方式,虚减利润共计达1.11亿元。证监会对新中基给予警告,并处40万元罚款,同时对公司时任董事长刘一、时任总会计师吴光成等7名高管给予警告,并处3万至30万元不等的罚款。

康芝药业曾于2013年被前任审计总监实名举报财务造假,今年7月1日康芝药业收到证监会海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公司存在虚增利润的违法事实。一是康芝药业提前确认销售收入,虚增2011年利润156.81万元;二是康芝药业应计未计期间费用,虚增2011年和2012年利润分别为238.5万元和230.79万元。海南证监局决定,对康芝药业给予警告,并处35万元罚款;对董事长等相关责任人给予警告,并处3万元至10万元不等的罚款。

6月14日莲花味精因为虚增收入、信息披露违法而受到证监会的处罚。2006年,莲花味精未按规定披露涉案金额2.96亿元的诉讼事项;2007年,将未到位的政府补助入账,虚增利润1.944亿元;2008年,将尚未到位的政府补助款项入账,虚增利润3亿元,对政府补助的



CFP图片

会计处理不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未按规定披露涉案金额2.7亿元的诉讼事项。这就意味着2007、2008连续两年,莲花味精虚增收入达4.944亿元。

南纺股份更是因连续5年亏损,连续5年造假,累计虚构利润3.44亿元,以此“保全”了上市资格。证监会对南纺股份处以警告以及行政处罚款50万,给予12位相关负责人“警告和3万至50万元罚款”的处罚。

投资者诉讼维权艰难

目前,对上市公司财务造假的处罚依据是《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即:“发行人、上市公司或者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按照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所披露的信息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30万元以上6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3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的罚款。”可以说,上述四公司所受行政处罚金额,已基本接近《证券法》规定的上限。

有律师指出,现有《证券法》对违规行为过于“仁慈”,尤其是对虚假陈述、信息披露重大遗漏规定的罚金限额过低。现有处罚标准已不适合证券市场发展现状,在《证券法》修订时,亟须提高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标准。

仔细分析不难发现,一些上市公司东窗事发后的违法成本与其违法收益间很不匹配。如莲花味精,扣除虚增的利润,其2007年和2008年实际上已经处于亏损状态。如果没有财务造假,公司早已“披星戴帽”。又如南纺股份,如果

扣除虚增的利润,其2006年至2010年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正常情况下,早已难逃“退市”命运。上市公司通过财务造假得以保壳,在退市制度面前蒙混过关,受到的仅仅是几十万元的罚款,激发了业内对于上市公司财务造假违法成本之低的热议。

当然,行政处罚仅是上市公司财务造假违法成本之一,行政处罚之后部分投资者还可以采取法律措施进行维权。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臧小丽于6月中旬就南纺股份造假一事代理股民在南京市中院办理了诉讼立案手续。她指出,行政处罚不能替代民事赔偿,证监会处罚只是公司的违规成本之一,受到损失的股票投资者有权向造假者主动索赔。只有自己主动行使民事权利才有机会获得赔偿。股民进行索赔不仅是保护自己,也是遏制造假。

对于新中基虚假信息披露给股民带来巨大的损失,有证券维权律师认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鉴于新中基虚假陈述民事赔偿的前置条件已经具备,符合条件的股民可以依据处罚决定启动诉讼程序。

不过,由于造假行为与做出行政处罚决定之间的时间间隔太长,很多股民早已离场或放弃维权。而且,不少股民对是否维权存在严重分歧:有些主张委托律师集体起诉索赔;有些则认为如果索赔,公司股价下跌损失更大,何况索赔周期太长,最终能够获得多少赔偿难以确定。

据了解,在成熟的海外资本市场,由投资者发起的巨额民事赔偿诉讼,已成

为遏制上市公司造假的重要手段。而在我国,根据现有规定,受损股民必须依据有关机关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的刑事裁判文书,才能对虚假陈述行为人提起民事赔偿诉讼,加之取证艰难,程序繁琐,成本高昂,抑制了投资者维权的积极性。

在A股历史上,上市公司财务造假而投资者维权成功的案例并不多。包括大庆联谊虚假陈述案、蓝田股份案、东方电子案、万福生科案等在内,受损投资者最终获赔的案例也就10起左右,而且,几乎都是历时数年之后才最终获判胜诉。

完善制度严惩造假

除去IPO阶段造假行为的绿大地、万福生科的相关责任人被追究刑事责任外,对已上市公司的财务造假行为,除了行政处罚及民事赔偿,刑事追责往往缺位,其中不少案件已过刑法追诉时效。

武汉科技大学金融与证券研究所所长董登新表示,违法成本低是上市公司信息造假的根本原因,应该借鉴美国萨班斯法案修法,凡是在信息发布文件上签字、背书的高管都应该承担相应的刑事和民事责任。

成熟证券市场上市公司及相关责任人财务造假的惩罚非常严格,有的直接挂钩退市处理,还有严厉的问责和赔偿机制。世通和安然事件曝光后,不仅公司和相关负责人支付巨额赔偿,还要被追究刑事责任,中介机构也承担赔偿责任。

上海杰赛律师事务所王智斌律师表示,上市公司财务造假,作为对上市公司财务进行监督的审计机构总是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到底是专业不及格还是职责不过关,值得深思。

中国证券报记者查阅相关资料发现,万隆亚洲会计师事务所、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中新中基2006年至2010年的年报均出具了无保留事项标准审计意见。唯一的一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是信永中和针对2011年新中基的年报,也正是因此,公司被新疆证监局立案调查。

中国证监会7月就《关于改革完善并严格实施上市公司退市制度的若干意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拟对重大违法公司实施强制退市。征求意见稿规定,上市公司存在欺诈发行或者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被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证监会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证券交易所暂停其股票上市交易。业内人士指出,退市新规一旦成行,将对那些企图进行财务造假的上市公司起到极大震慑作用。

“新三板”动态

500万元设子公司 博雅英杰拟涉足车载北斗领域

博雅英杰(430082)7月17日晚公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北京博雅英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新公司的投资项目包括车载北斗中央控制系统的设计、集成,车载北斗中央控制系统的配套网络、通信、电子等计算机软硬件研发、生产、销售和互联网信息服务。

博雅英杰认为,新公司设立后,将有效利用企业闲置资金,扩大企业的生产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开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公司的设立,也将进一步优化股份公司的对外投资结构,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汪珺)

澄清牌照方不能再合作报道

乐视网称整改完成后继续合作

7月17日晚间,乐视网针对“7家集成服务牌照方不能再与乐视网合作”的报道发布澄清公告,乐视表示,除央视之外6家牌照方只是暂停合作,整改完成后将继续合作。乐视称,广电新政策发布,从长远来看,不会改变公司商业模式。

有媒体报道称,乐视网遭到广电总局点名批评,总局已经口头告知7家集成服务牌照方,不能再与乐视网合作。对此,乐视发布了四点声明:

一是相关媒体的报道与事实不符。据公司向监管部门直接了解,乐视与央视在互联网机顶盒合作中存在违规并要求整改。在整改期间,除央视以外的其他牌照方暂停与乐视合作;待整改完成并验收后,其他牌照方再继续与乐视网进行正常合作。

二是公司目前正在主动与央视共同对合作的互联网机顶盒存在的违规问题进行整改,乐视商场已经停止互联网机顶盒销售,双方制定的整改方案已经完成,并正在上报监管部门的过程中。公司将努力以最快速度完成整改,尽快恢复机顶盒销售。

三是公司为彻底解决牌照问题,将积极在广电监管部门的政策指导下,采取独立或者联合广电系统内的相关单位共同申请互联网电视内容牌照。

四是本次监管部门的政策发布,从长远来看,不会改变乐视的商业模式,并有利于拥有大量正版内容的公司长远发展。(姚轩杰)

雅戈尔完全退出工大首创 神秘自然人跃升工大首创二股东

工大首创7月17日收到第二大股东雅戈尔发来的通知,7月17日,雅戈尔与自然人竺仁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雅戈尔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自然人竺仁宝转让其持有的公司1888.4万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42%。转让价格为每股12.02元,合计股权转让价款为22698万元。

竺仁宝是谁?为何有实力接盘高达2.27亿元市值的工大首创股份?关于此人的公开资料非常少,但本次接盘后,此人紧随工大首创第一大股东上海泽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后,成为工大首创的第二大股东。

中国证券报记者梳理发现,工大首创近日接连发布雅戈尔减持公告,而且减持速度越来越快。去年12月到今年6月26日,雅戈尔和一致行动人累计减持工大首创股份达到1100万股,持股比例从18.53%下降到13.42%。7月14日,工大首创公告,雅戈尔和一致行动人减持部分公司股份,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5%。而此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雅戈尔不再持有工大首创股份,从而实现“裸退”。(王小伟)

苏宁环球拟控股泓霆影业

7月17日上午,苏宁环球(000718)旗下的苏宁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与上海泓霆影业有限公司在上海签订框架协议,苏宁文化产业有限公司拟以收购部分老股和增发新股的方式投资不超过2.81亿元,占增资扩股后泓霆影业51%的股份。

泓霆影业是一家从事影视投资制作、艺人经纪、演唱会承办、舞台剧、出版及品牌策划业务的全产业链影视文化传媒集团,电视剧投资、制作及发行是其核心业务。泓霆影业预测,2014年至2017年四个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4500万元、8000万元和12000万元,复合增速达到58%。

苏宁环球有关负责人称,苏宁环球将以苏宁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为平台,以泓霆影业为运营核心,进一步做大做强文化影视产业,从而显著改善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该负责人还表示,收购控股泓霆影业后,仍将继续寻找其他优质标的。(马越 尹哲辉)

重组方案敲定 泰亚股份欲转型影视业

今年1月13日停牌的泰亚股份7月17日晚发布重组预案,拟以所持全部资产和负债与欢瑞世纪全体股东所持的欢瑞世纪100%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差额部分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并募集配套资金。重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由鞋底的生产与销售转变为影视剧制作发行及衍生业务。公司股票将于7月18日复牌。

根据方案,以2014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拟置出资产的预估值为7亿元,拟注入资产的预估值为27.38亿元。在资产置换的基础上,扣除公司以2.2亿元现金购买的钟君艳所持欢瑞世纪股份的等值部分之外,由公司按照欢瑞世纪全体股东各自持有比例向其发行股份购买,发行价格为7.95元/股,预计发行数量为22867.92万股。(汪珺)

控股股东及董事出手 中弘股份月底前将获增持

中弘股份7月17日晚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及三名董事均计划在7月31日之前分别增持公司股份。

根据公告,控股股东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于7月17日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477,7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中弘卓业计划在2014年7月31日前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000万股(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计划未来6个月内合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

中弘股份三名董事赵毅、金洁、刘祖明计划在2014年7月31日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每人增持公司股票1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05%)。三人增持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认为公司当前股价已低于合理估值水平。(王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上市企业将分享政策红利

□本报记者 李香才 周浙玲

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建大型企业集团的逻辑出发,可以预见,随着兵团国企改革推进和深化,天润乳业、青松建化、冠农股份、天富能源、新中基、新农开发等兵团上市公司有望受益政策红利。

青松建化整合效应显现

青松建化是新疆水泥行业领先企业,已经在乌鲁木齐、乌苏、五家渠、库尔勒、库车、阿克苏、和田、克州、伊犁完成了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的战略布局,并且基本实现了南疆水泥工业的结构调整。青松建化在兵团内部的并购已经完成,但是受兵团党政军企一体化体制的

影响,并购后的融合做得并不好,青松建化难以跨师域对收购的南岗水泥进行有效整合管理。此轮改革后,青松水泥的整合效应将逐步显现出来。据了解,青松建化已经有了新的洽谈对象,青松建化的并购有望进一步走出新疆。

青松建化与国电集团合资建设的库车大平滩年产240万吨煤矿已经进入建设期,预计今年建成投产。小石峡水电站、台兰河一、二级水电站、大石峡水电项目也进展顺利。吐鲁番国电青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大河沿梯级水电站已经全部投产发电,火电项目和煤电一体化项目前期工作也在有序推进,风电二期项目即将开工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正在积极筹备中。这些矿业、能源项目都将成为公司

新的经济增长点。

另外,天富能源有望受益电力集团的组建。天富能源七师电网已经搭建完成,今年七师、八师电网将联网。近期,天富能源将完成八师电网与六师、七师、九师等电力网的互联,构建北疆区域电网,实现“北热南调”,向南疆供电。而且,受益于新疆经济发展和兵团的能源平台整合,天富能源将全力打造天然气运营平台。2013年,公司新建天然气加气站10座,已于去年底投产;2014年预计再建10座,力争2016年布局运营50座加气站。

天润乳业启动重组进程

乳业集团的组建同样值得关注。新疆地处中国四大黄金奶源带,拥有8.6亿

亩草场,占全国草原面积的22%,奶源品质在全国名列前茅。兵团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经注册成立,设立了新疆天澳牧业有限公司、银桥国际控股有限公司2个子公司及兵团乳业集团奎屯分公司。

天润乳业有望受益乳业集团的组建。实际上,天润乳业一系列重组已经启动,天润乳业因筹划重大事项7月3日起停牌。

天润乳业2013年借壳新疆天宏实现上市。根据安排,兵团将以天润乳业为平台,借助资本市场快速整合兵团范围内符合天润乳业发展战略的优质乳业资源,完成以乌鲁木齐城市型乳制品市场为核心,北疆、南疆和东疆乳业同步发展的产业布局。